

二〇〇四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主題：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

第八篇

以撒的神

(一)

以撒的原則—神的愛子基督的豫表

讀經：創十七19，二一1~8，二二1~2，6~9，16~18，二四2~4，67上，二五5

壹 在豫表上，以撒是子最佳的表徵—太一1，三17。

貳 以撒的歷史描繪主耶穌的歷史：

一 按照創世記二十二章的圖畫，以撒詳細的豫表基督：

- 1 以撒是亞伯拉罕的獨生子，豫表基督是神的獨生子—二，12，16節，約三16。
- 2 以撒是亞伯拉罕的愛子，基督也是父的愛子，父所喜悅的—創二二2，太三17，十七5。
- 3 以撒接受他父親的旨意，基督也揀選父的旨意—創二二6，太二六39。
- 4 以撒順從至死，照樣，基督也順從至死—創二二9~10，腓二8。
- 5 以撒背着燔祭的柴，走向摩利亞山頂；同樣的，基督背着十字架走向各各他—創二二6，約十九17。
- 6 以撒在摩利亞山上作為燔祭被獻給神，基督也在同一座山上被獻給神，以應驗燔祭的豫表—創二二2，9~14，代下三1，可十33，路十三33。
- 7 以撒在壇上『被殺』，在第三日，就是在復活裏，歸還亞伯拉罕；同樣的，基督被釘十字架，在第三日復活—創二二4，10~13，來十一19，林前十五4。
- 8 以撒在復活裏得着繁增，基督也在祂的復活裏得着繁增—創二二17，約十二24，彼前一3。
- 9 以撒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作萬國的福；照樣，基督是亞伯拉罕獨一的後裔，在祂裏面，亞伯拉罕的福臨到萬國—創二二18，加三8，14，16。

二 在創世記二十四章以撒婚姻的記載裏，亞伯拉罕豫表父神，僕人豫表靈神，以撒豫表子神，利百加豫表神所揀選的人，他們要嫁給子，成為祂的配偶：

- 1 整本新約就是記載三一神共同作工，要得着一部分人類，成為子的新婦，配偶—約三29，林後十一2，弗五25~32，啓十九7~9，二一2，9~10。
- 2 在已過的永遠裏，父神有一個永遠的定旨，定了一個永遠的計畫，要從人類中為祂的兒子得着召會作祂的新婦；然後在時間裏，父神託付靈神施行祂的計畫，接觸被揀選的新婦，把她帶給子神，作祂的配偶，妻子—太二二2，啓十八7。

參 約翰福音啓示子與父的關係：

一 子一直在父懷裏表明父，並把我們帶入對父的享受裏—一18。

- 二 子是父的具體表現和彰顯—十四9~10，十二45，一18。
- 三 子因父活着—六57上。
- 四 子與父原是一—十30。
- 五 子和父同時並存、互相內在—一1~2，十六32，十四9~11，十七21。
- 六 子在父的名裏來、行父的旨意、說父的話、完成父的工—五43，四34，五17，八28，十二49，十七4。

肆 以撒的原則乃是領受的原則—創二五5，林前四7：

- 一 子神的意義是一切都是領受，沒有一件事由祂發起—約十六15，十七10，五19，30。
- 二 以撒所教導我們的功課乃是，除了從父領受的，我們一無所有—林前四7。
- 三 在以撒身上我們看見，一切都是從父而來，我們的地位是領受—創二六12~13，羅十一36：
 - 1 以撒與亞伯拉罕的關係是領受的關係；認識以撒的神，就是認識神是供給者—創二四36。
 - 2 神是父，一切都從祂而出；我們是眾子，我們所有的一切，都從祂而來—林前八6，十一12下。
 - 3 以撒的意思是，神作事，我們領受祂所作的一腓二13。
 - 4 以撒的意思是，我們不憑自己作任何事，也不為自己尋求任何事物—約五19，30。
 - 5 以撒的原則就是一切都是領受；因此，我們所需要作的，就是領受。
- 四 在神眼中，我們是領受的人—約一12上，16，七39，二十22，羅五17中，來四16。

伍 以撒是過平凡生活的平凡人：

- 一 我們的定命乃是在神聖的分賜裏過平凡的生活—羅八2，6，10~11。
- 二 我們的父已命定我們過一種在祂不斷分賜下平凡的生活—林後十三14。
- 三 我們需要學習滿足於滿了神聖分賜的平凡日子—弗三16~17上。

約翰福音所啓示子與父的關係

- 壹 『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，將祂表明出來』 — 18。
- 貳 『父愛子，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』 — 35。
- 參 『我的食物就是實行差我來者的旨意，作成祂的工』 — 34。
- 肆 『我父作工直到如今，我也作工』 — 17。
- 伍 『子從自己不能作甚麼，惟有看見父所作的，子纔能作；父所作的事，子也照樣作』 — 19節。
- 陸 『父愛子，將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示祂』 — 20節上。
- 柒 『父怎樣叫死人起來，賜他們生命，子也照樣隨自己的意思賜人生命』 — 21節。
- 捌 『父怎樣在自己裏面有生命，就賜給子也照樣在自己裏面有生命』 — 26節。
- 玖 『我從自己不能作甚麼；我怎麼聽見，就怎麼審判；我的審判也是公平的，因為我不尋求自己的意思，只尋求那差我來者的意思』 — 30節。
- 拾 『我在我父的名裏來』 — 43節上。
- 拾壹 『凡父所賜給我的人，必到我這裏來』 — 37上。
- 拾貳 『我從天上降下來，不是要行我自己的意思，乃是要行那差我來者的意思』 — 38節。
- 拾參 『這不是說，有人看見過父，惟獨從神來的，祂看見過父』 — 46節。
- 拾肆 『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』 — 57節上。
- 拾伍 『我的教訓不是我自己的，乃是那差我來者的』 — 716。
- 拾陸 『我並不單獨，還有差我來的父與我同在』 — 816下。
- 拾柒 『我不從自己作甚麼；我說這些話，乃是照着父所教訓我的』 — 28節下。
- 拾捌 『那差我來的是與我同在，祂沒有撇下我獨自一人，因為我始終作祂所喜悅的事』 — 29節。
- 拾玖 『我所說的，是在我父那裏看見的』 — 38節上。

- 貳拾 『我不尋求自己的榮耀』—50節上。
- 貳壹 『榮耀我的乃是我的父』—54節中。
- 貳貳 『父認識我，我也認識父』—十15。
- 貳參 『我有權柄捨了〔我的命—17節〕，也有權柄再取回來；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』—18節下。
- 貳肆 『我與父原是一』—30節。
- 貳伍 『父在我裏面，我也在父裏面』—38節。
- 貳陸 『父阿，我感謝你，因為你已經聽我。我也知道你常聽我』—十一41下~42上。
- 貳柒 『看見我的，就是看見那差我來的』—十二45。
- 貳捌 『我所講的沒有出於自己的；惟有差我來的父，已經給了我命令，叫我說甚麼，講甚麼』—49節。
- 貳玖 『我所講的，乃是父怎樣告訴我，我就照樣講』—50節下。
- 參拾 『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』—十三3上。
- 參壹 『你們若認識我，也就認識我的父』—十四7上。
- 參貳 『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』—9節中。
- 參參 『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，你不信麼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我從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』—10節。
- 參肆 『你們當信我，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』—11節上。
- 參伍 『你們在我的名裏無論求甚麼，我必作成，叫父在子身上得榮耀』—13節。
- 參陸 『到那日，你們就知道我在我父裏面，你們在我裏面，我也在你們裏面』—20節。
- 參柒 『你們所聽見的話不是我的，乃是差我來之父的』—24節下。
- 參捌 『但要叫世人知道我愛父，並且父怎樣吩咐我，我就怎樣行』—31節。
- 參玖 『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』—十五1。
- 肆拾 『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，住在祂的愛裏』—10節下。
- 肆壹 『我從我父所聽見的，都已經告訴你們了』—15節下。

- 肆貳 『凡父所有的，都是我的』—十六15上。
- 肆參 『我是出於父而前來的，並且進入世界；我又離開世界，往父那裏去』—28節。
- 肆肆 『父阿，時候到了，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』—十七1下。
- 肆伍 『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，你交給我要我作的工，我已經完成了』—4節。
- 肆陸 『父阿，現在求你使我與你同得榮耀，就是未有世界以先，我與你同有的榮耀』—5節。
- 肆柒 『你從世上賜給我的人，我已將你的名顯明與他們』—6節上。
- 肆捌 『如今他們知道，凡你所賜給我的，都是從你來的』—7節。
- 肆玖 『你所賜給我的話，我已經賜給他們』—8節上。
- 伍拾 『凡是我的都是你的，你的也是我的』—10節上。
- 伍壹 『使他們都成為一；正如你父在我裏面，我在你裏面，使他們也在我們裏面』—21節上。
- 伍貳 『你所賜給我的榮耀，我已賜給他們，使他們成為一，正如我們是一一樣』—22節。
- 伍參 『創立世界以前，你已經愛我了』—24節下。
- 伍肆 『公義的父阿，…我卻認識你，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來』—25節。
- 伍伍 『我父所給我的那杯，我豈可不喝？』—十八11下。